

國立中山大學「大學之道：中山通識教育講座」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單位推薦活動清單

※請依據「各單位推薦活動認列通識教育『大學之道』審核原則」辦理。

※依 109 學年度第 4 次大學之道規劃及推動委員會紀錄決議：「爾後將請各單位推薦活動時一併附上活動簡要企劃，例如包括：講者資訊、活動主題等相關內容，以利提供會上委員審查是否通過認列之重要參考」。

※活動聯絡人務必填寫校內行政人員或在校同學，否則將不予提交審查會議。

擬邀請講者姓名 /單位/職稱	時間(請註明起迄 時間)/地點	演講/ 活動主題	承辦單位 (推薦單位-若 有)	活動聯絡人/分機/ email(必填,本項將公告於活動列 表,請)填寫實際承辦人員)	活動訊息預定 公告網頁 (必填)	備註 (以下四項請檢核勾選)
(範例) ○○○/中央研 究院/院士	108/4/10 16:30-18:00 國研大樓光中廳	○○○	○單位	○○○ /5850/geczaa@mail.nsysu.edu.tw	(○單位)首頁-最 新消息 或 臉書名稱	
						※需提前索票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※網路報名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※簽到退方式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請洽主辦單位 ※活動或演講屬於課程一部分 或可取得學分者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
《本表請自行增列》

填表人(申請人)核章/分機(聯絡資訊)：

申請單位主管(核章)：
(如由學生會提出，此處請學生會長核章)

註：

- 一、所推薦活動皆須檢附簡要企劃，包括：講者資訊(簡要經歷)、預計參與人數、活動主題說明、活動經費來源、活動舉辦預期效益等相關內容。
- 二、擬提認列大學之道之活動，建議考量以下午 4 點之後或晚間辦理為原則。
- 三、經西灣學院召開會議審議通過認列、經通知可列入 113-1 學期之大學之道活動者，活動資訊如有變更，以主辦單位網頁公告或通知為準，並主動告知西灣學院更新資訊。無法配合者，建議勿申請認列。
- 四、活動或演講屬於課程一部分或可取得學分者(如：課程演講、微學分工作坊等)，請勿申請認列。
- 五、活動申請均需配合大學之道規劃及推動委員會會議開會時程，若已超過預定會議時間，恕不受理。